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交易执行系统 [230001]SC[DY]20220013-1 第(1)包 2022-05-22 09:55:10

黑龙江东冠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022-05-22 09:55:10



承诺书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开展转供电工程施工)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详细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红霞街7号1层 邮政编码：150000

电话：155461667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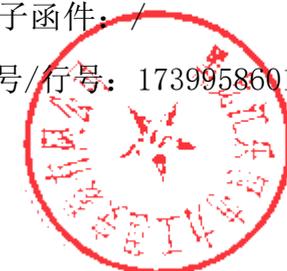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 账号/行号：173995860100

滨立汇支行

供应商法人签字： 刘玉巍 (盖章)

2022年05月23日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黑龙江乐冠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黑龙江乐冠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参加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的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采购转供电分离工程（二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黑龙江乐冠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采购转供电分离工程（二次），属于建筑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黑龙江乐冠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5人，小型企业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黑龙江乐冠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05月23日

